股票代码：002562　　股票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5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的审议情况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兄弟科技”或“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供借款、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江苏兄弟维生素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含）的连带责任担保，为江西兄弟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兄弟医药”）提供总额不超过 13 亿元人民币（含）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兄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含，或等额外币）的连带责任担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申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者总裁办理和签署相关担保事宜及材料，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提供借款、担保事项的公告》（2026-018）、《关于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2026-030）。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6294817-001），约定公司为兄弟医药在北京银行借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

主债务人：江西兄弟医药有限公司

被担保主债权（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金额伍仟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北京银行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中。

被担保主债权的发生期间：2026 年 11 月 6 日至 2027 年 11 月 5 日，具体以主合同为准。

保证期间：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190,000 万元（含），其中公司对兄弟医药的担保额度总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 万元（含）。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79,520.02 万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56%；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2 日